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67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 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7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350,100.00 元,已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汇入公司开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小区支行账号为 102471368418 的银行账户 110,350,000.00 元;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小区支行账号为 102071367372 的银行账户 36,615,900.00 元;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小区支行账号为 102471368509 的银行账户 23,330,200.00 元;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小区支行账号为 102071367418 的银行账户 27,054,000.00 元;共汇入人民币 197,350,100.00 元(已扣除承销商承销费用人民币 18,000,000.00 元、保荐机构保荐费用人民币 2,000,000.00 元,不含税费用合计人民币 18,867,924.53 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4,433,962.2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4,048,213.21 元。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会师报字[2017]第 ZF1090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储存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 年 1-6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327,312.32 元,其中 245,759.00 元用于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4,103,003.32 元用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19,978,550.00 元用于生产线扩建项目。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1,282,062.69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80,401,578.86 元(包括购买理财收益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7,635,428.34 元),其中:(1)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9,594,221.71 元;(2)存放于西安银行单位定期存款 70,000,000.00 元及利息 807,357.15 元,与本金自动转存至下个周期。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于 2017 年 12 月 3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期末余额(元)	备注
中国银行西安太白小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2471368418	295,236.54	用于生产线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102071367372	7,966,337.64	用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102471368509	1,332,647.53	用于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102071367418	0.00	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小计:			9,594,221.7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4,048,213.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27,312.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282,062.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10,350,000.00	110,350,000.00	110,350,000.00	19,978,550.00	89,297,955.33	80.92	2021 年 7 月 31 日	暂未产生效益	否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36,615,900.00	36,615,900.00	36,615,900.00	4,103,003.32	12,607,947.50	34.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暂未产生效益	否	否
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否	23,330,200.00	23,330,200.00	23,330,200.00	245,759.00	5,624,046.65	24.1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暂未产生效益	否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3,752,113.21	13,752,113.21	13,752,113.21	0.00	13,752,113.21	100.00	2018 年 2 月 9 日	暂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合计		184,048,213.21	184,048,213.21	184,048,213.21	24,327,312.32	121,282,062.69	65.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均已开始实施,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差异原因说明如下:(1)生产线扩建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主要系前期国家拟建的西渝高铁线路与生产线扩建项目选址相冲突,导致项目建设进度延缓,2019 年年初西渝高铁线路基本确定,生产线扩建项目开始全面展开建设,于 2019 年底,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但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又再次影响了项目施工建设及设备采购进度。目前,生产线工程建设、设备安装已完成,公司正在进行设备的调试、验收工作。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前期国家拟建的西渝高铁线路与研发中心项目选址相冲突,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无法按原计划推进项目建设,公司拟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项目建设。 (3)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原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主要原因系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受疫情影响,一方面公司的终端客户如部分医疗机构等不能正常复工致使公司无法正常开展销售业务;另一方面,营销团队受疫情限制不能进行线下营销、招聘人员,扩充营销队伍,致使公司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未能按照计划扩建。同时,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促销"的双思维运营模式,生产线与营销网络的扩建相辅相成,基于以上多重影响,致使该项目的实施被延缓。公司拟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项目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0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银行")签订了《西安银行"稳利源"产品服务协议),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购买单位定期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7)),产品起息日为 2020 年 11 月 19 日,一个月结息周期。2021 年 2 月 7 日赎回滚存利息 257,125.89 元,2021 年 4 月 2 日赎回本金 1000 万元及滚存利息 258,474.50 元,2021 年 6 月 2 日赎回本金 1000 万元及滚存利息 583,513.00 元。 目前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70,807,357.15 元存放于西安银行单位定期存款账户,其中本金 7000 万元,已结息 807,357.15 元,与本金自动转存至下个周期。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66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盘龙药业	股票代码	0028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杰	孙鑫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柳二路 2801 号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柳二路 2801 号	
电话	029-83338888-8832	029-83338888-8832	
电子信箱	1970wujie@163.com	1970wujie@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1,509,288.02	237,700,573.43	6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421,208.12	32,445,032.08	3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270,183.01	27,979,413.88	5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592,606.02	15,605,134.91	14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8	31.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8	31.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4.72%	1.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37,813,605.37	1,162,548,834.54	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0,367,665.63	720,776,959.33	2.7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晓林	境内自然人	42.89%	37,171,000	27,878,250		
张水平	境内自然人	1.31%	1,131,750	848,812		
张志红	境内自然人	1.30%	1,125,000	843,750		
谢晓锋	境内自然人	0.85%	735,000	551,250		
吴杰	境内自然人	0.78%	675,000	506,250		
# 杨豪	境内自然人	0.37%	317,472	0		
# 吁强	境内自然人	0.30%	260,000	0		
祝凤鸣	境内自然人	0.29%	247,500	185,625		
何爱国	境内自然人	0.28%	246,600	0		
官阿娟	境内自然人	0.28%	240,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晓林与谢晓锋为兄弟关系,何爱国为谢晓林、谢晓锋姐姐的配偶;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检豪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7,472 股;吁强通过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6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及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1.股份回购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对核心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9 元 / 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1)、《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2021 年 1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3)等相关进展公告。截至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计回购股份数量 406,2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最高成交价为 24.84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24.20 元 / 股,支付总金额为 9,996,13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 3 月 26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19)、《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公告;2021 年 3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27);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全资子公司注销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甘肃盘龙药业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全资子公司甘肃盘龙药业有限公司的实际运作及经营情况,基于公司现阶段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考虑,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资产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同意注销甘肃盘龙药业有限公司。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1-039);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2021-05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晓林

2021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64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上午 9:00 在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 2801 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进行。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4.公司董事长谢晓林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65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下午 2:00 在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 2801 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以现场会议、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

4.公司监事主席罗庆水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6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进展暨减持时误操作致歉的公告

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者"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度德普")出具的《关于减持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超过 1%的告知函》,智度德普在 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3,82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28%;同时,收到智度德普《关于减持智度股份时误操作的告知函》,获悉其工作人员在减持过程中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控股股东减持进展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智度德普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向公司提交了《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计划在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 26,514,01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2021 年 6 月 15 日,智度德普向上市公司提交了《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告知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2021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根据智度德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出具的告知函,智度德普在 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3,82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2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智度德普	集中竞价	2021 年 5 月 12 日	7.05	2,063,000	0.1616
		2021 年 5 月 13 日	7.20	2,060,200	0.1614
		2021 年 7 月 6 日	6.09	120,000	0.0094
		2021 年 7 月 8 日	6.08	1,702,300	0.1334
		2021 年 7 月 12 日	6.17	1,426,000	0.1117
		2021 年 7 月 13 日	6.19	1,690,400	0.1324
		2021 年 8 月 23 日	7.83	1,710,500	0.1340
	大宗交易	2021 年 5 月 18 日	6.24	3,050,000	0.2389
合计				13,822,400	1.0828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二)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智度德普)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 6 号楼 4-142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5 月 12 日-2021 年 8 月 23 日				
股票简称	智度股份	股票代码	000676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智度股份(A 股)	13,822,400	1.0828			
合 计	13,822,400	1.082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不适用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689.8419	32.6593	40,342.6019	31.60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916.5751	25.0031	40,342.6019	31.60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9,773.2668	7.6563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智度德普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后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6,514,01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截至目前,智度德普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 19,413,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09%。本次权益变动是依据上述减持计划实施的合理减持,减持数量与减持时间均与减持计划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详见本公告"二、减持时本次误操作的情况说明"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1、表中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数量包含今日智度德普工作人员误操作买入上市公司股份数。

2、智度德普持有的上市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97,732,668 股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市流通。

二、减持时本次误操作的情况说明

(一)减持时本次误操作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由于智度德普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股票时误操作买入本公司股份 350,000 股,买入成交金额 2,733,538.10 元,买入成交均价 7.81 元 / 股。2021 年 8 月 23 日,智度德普交易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交易方向	成交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金额(元)	占总股本的比例(%)
2021-8-23	集中竞价	卖出	1,710,500	7.83	13,387,513.00	0.1340
2021-8-23	集中竞价	买入(误操作)	350,000	7.81	2,733,538.10	0.0274

(二)本次误操作的补救措施

1、上述误操作行为由工作人员的失误和疏忽导致,智度德普发现问题后及时中止且第一时间主动上报,不具有通过误操作获利的主观意图。智度德普已深刻意识到本次事项的性质,现就本次误操作给上司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2、智度德普已深刻反省本次事件的影响,批评了工作人员并督促相关工作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并完善交易复核制度。今后智度德普将严格规范买卖股票的行为,审慎操作,在证券交易系统操作过程中谨慎确认,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3、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误操作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智度德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因误操作买入公司股份 350,000 股,成交金额为 2,733,538.10 元,成交均价 7.81 元 / 股,以 2021 年 8 月 23 日当日最高卖出价 7.89 元 / 股作为参考,计算所得收益为 350,000 股 ×7.89 元 / 股 -2,733,538.10 元,即 27,961.90 元。上述所得收益 27,961.90 元作为本次误操作的获利金额,将全数上交上市公司所有。

4、公司董事会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重申相关法律法规,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出现。

三、备查文件

1、智度德普出具的《关于减持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超过 1%的告知函》;

2、智度德普出具的《关于减持智度股份时误操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147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收到控股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的通知,川宁生物于近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399 号),深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川宁生物报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报告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川宁生物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深交所的审核同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川宁生物将按照相关规定,遵守问询回复、信息披露、文件报送等相关要求,配合做好发行上市审核工作。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3 日

股票代码:002286　公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 2021-068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龄宝"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保龄宝倍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健食品")与上海瑞希康医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希康")、上海非凡力量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非凡")、刘坤范、朱新力、戚膺、零号英雄(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零号英雄")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签署《投资协议》,根据投资协议,倍健食品、上海瑞希康、上海非凡、朱新力与戚膺拟设立的上海曼巴蔓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拟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曼巴蔓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肆仟万元整),倍健食品拟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1,2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0%。

2.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公司董事长审批通过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上海瑞希康医学技术有限公司及股东戚膺

1、公司名称:上海瑞希康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U9674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楼

5、法定代表人:戚膺

6、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1 年 08 月 02 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医学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五金产品、服装服饰、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鞋帽的零售;办公用品、塑料制品、个人卫生用品、电气设备、建筑材料、包装材料及制品、劳动保护用品、金属制品、日用口罩(非医用)、针纺织品的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戚膺	5000 万元	100%

戚膺女士个人简历:现任零号英雄(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